

學生修業規定(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: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	26 學分/26 小時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	58 學分/66 小時							
(三) 選修			44 學分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26/26(學分/時數)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通 核 識 心	人文精神			2/2						
基 礎 通 識 課 程	創意概論	2/2								創意教育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	2/2								語文教育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		2/2							
	英文(一)	2/2								
	英文(二)		2/2							
	民主與法治						2/2			公民教育
	歷史與文明					2/2				
	應用程式設計							2/2		資訊教育
	美學			2/2						美學教育
	體育	2/2								體育教育
通 分 識 類	人文藝術類				2/2					
	社會科學類					2/2				
小計			8/8	6/6	2/2	2/2	4/4	2/2	2/2	0/0

學生修業規定(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:

(二) 專業必修: 58/ 66 (學分/時數)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生物學		2/2								
生物學實驗		1/2								
普通化學		2/2								
普通化學實驗		1/2								
寵物美容工作實務		1/2								
醫療健康產業概論		2/2								院核心課程
普通動物學與實驗			2/3							
寵物基礎造型實務			2/2							
微生物學			2/2							
微生物學實驗			1/2							
動物解剖與生理學			2/2							
生物化學與實驗				3/3						
寵物美容技術(二)				2/3						

動物營養學概論			2/2						
遺傳學概論			2/2						
動物福祉與法規			2/2						
獸醫學術語				2/2					
動物組織病理學				2/2					
進階寵物美容技術				2/3					
保健天然物開發				2/2					
寵物加工食品實務					2/2				
寵物美容時尚造型實務					2/2				
動物疾病檢測技術					2/2				
創業管理與產業行銷企劃					2/2				
貓美容基礎實務						3/3			
寵物美容萌寵型實務						2/2			
寵物創意商品開發實務專題						2/2			
門市服務							2/2		
寵物鮮食製作實作								2/3	
醫療照顧倫理								2/2	
小 計	9/12	9/11	11/12	8/9	8/8	7/7	2/2	4/5	

(三) 選修 44 學分

- 1.本系專業選修至少需修滿 24 學分
- 2.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(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
- 3.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附註：

- 1.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應用程式設計。

(1140623)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(1140624)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(1140708)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簽章：

院長簽章：

